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4月17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及书面送达等方式发出了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于2020年4月27日上午10时在深圳市福田区市花路5号长富金茂大厦59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视频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孙伟挺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19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报告全文和摘要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0年度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和正文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独立董事胡永峰先生、陈卫滨先生、孔祥云先生、高卫东先生向董事会提交

了《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报告全文详见2020年4月29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19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五、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5,886,871,683.43元，同比上升11.0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02,294,451.12元，同比下降46.14%；基本每股收益0.27元/股，同比下降46.00%。

2019年度，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实现合并净利润为410,695,086.02元，其中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02,294,451.12元；累计未分配利润为2,757,712,156.60元；资本公积余额为2,410,047,632.25元；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229,786,997.41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同比减少1.0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同比减少9.77%，财务状况良好。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19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发表明确同意意见，该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中关于分红的相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符合公司三年（2018~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报告全文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报告全文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2019 年社会责任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全文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理财的议案》

详情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理财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预计 2020 年度参与期货套期保值交易事项的议案》

详情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期货套期保值交易事项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十二、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0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及借款的议案》

根据公司持续生产经营与技术改造项目的需要，预计公司 2020 年需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10 亿元，主要包括流动资金贷款、贸易融资（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发票融资，上下游保理/反保理），供应链融资，票据贴现等形式的融资。为确保资金需求，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和总裁在授信额度内申请授信事宜，并同意其在借款行或新增银行间可以调剂使用，授权期限至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发表明确同意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0 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详情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预计 2020 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发表明确同意意见，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以 9 票赞成、2 票回避、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情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表决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孙伟挺先生、陈玲芬女士回避表决。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发表明确同意意见该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议范围之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关于聘任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经董事会审核,拟继续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确定审计相关事项。

详情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情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备查文件

- 1、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2019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 5、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特此公告。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